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1.保变电气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保变电气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4
3.保变电气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4.保变电气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6
(1) 关于赵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6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7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如下规定，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 1、股东大会设秘书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 2、股东及股东代表请按时有序进入指定会场，到场签名。
- 3、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 4、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 5、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推举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 6、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及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报名，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方能发言或提出问题。
- 7、每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一般不超过两次。
- 8、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现场投票对各项

议案均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对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议案，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

9、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及其他人员，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10、会议期间请参会人员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或将其设定为静音状态。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赵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0年12月29日 上午9:30

会议地点：保定市天威西路2222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出席人员：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律师

现场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幕，介绍到会人员
- 二、主持人报告出席股东人数及其代表股份数
- 三、主持人宣读《关于总监票人和监票、计票人的提名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以举手方式表决
- 四、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就本次股东大会议题审议并表决
-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的提问
- 七、计票人统计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现场表决情况
- 八、总监票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表决结果
- 九、主持人宣布保变电气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闭幕
- 十、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赵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工作变动，根据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赵军不再担任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意见》，建议赵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在关联公司存贷款的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厉大成、赵军、孙伟、刘伟回避表决后，该项议案由5名非关联董事表决，该项议案以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项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存贷款定价依据为人民银行规定的存贷款基准利率，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经独立董事研究讨论，予以同意，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 年在关联公司存贷款内容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定 2021 年在关联公司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装财务公司”）的存贷款额如下：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1 年拟在兵装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额不超过 15 亿元；

2.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1 年拟在兵装财务公司的贷款额不超过 60 亿元；

3.公司关联公司通过兵装财务公司 2021 年拟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不超过 40 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云江；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9号中国兵器大厦17层；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仅限于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基金以及成员单位企业债权等风险相对较低的品种；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兵装财务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在关联公司的存贷款定价依据为人民银行规定的存贷款基准利率。其中公司在兵装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参照同期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基准利率；公司在兵装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或通过兵装财务公司获得的委托贷款）参照同期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兵装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通过其资金结算平台，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平、公正，交易公允，信息披露充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